

韶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韶人社任〔2016〕18号

关于周新秀等职务任免的通知

韶关市外事侨务局（韶关市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）：

根据韶关市人大常委会韶常〔2016〕12号文通知，经韶关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4月27日审议决定：

周新秀任韶关市外事侨务局（韶关市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）局长（主任）；

免去林岚的韶关市外事侨务局（韶关市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）局长（主任）职务。



韶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6年4月29日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、市编办

韶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16年4月29日印发